

证券代码：839186

证券简称：大石馆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广州大石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家豪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2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审议了董事会编制的《广州大石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审议了公司编制的《广州大石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19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审议了公司编制的《广州大石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合法设立的，其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公司 2016 年聘请其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其与公司合作顺利，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圆满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目前已完成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议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审议了监事会编制的《广州大石馆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8,5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广州雅伦格投资有限公司为大石馆持股 5%以上股东蒋秋英实际控制的公司,同时为大石馆持股 5%以上股东万丰翔参股公司。广州雅伦格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家豪为股东广州禅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蒋秋英、万丰翔、广州禅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23,281,480 股。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公告的《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8,52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广州雅伦格投资有限公司为大石馆持股 5%以上股东蒋秋英实际控制的公司,同时为大石馆持股 5%以上股东万丰翔参股公司。广州雅伦格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家豪为股东广州禅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蒋秋英、万丰翔、广州禅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23,281,480 股。

(十)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公告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宁、金珊珊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有资格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其参会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大石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大石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大石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